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退休离任、补选董事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董事长退休离任及补选董事的情况

（一）董事长退休离任情况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易晓荣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易晓荣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易晓荣先生的辞职不会出现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的情形，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易晓荣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职务，亦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提名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审议。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易晓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为确保日常经营及董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在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前，易晓荣先生将继续履行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及相关专门委员会职责。

易晓荣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公司风险化解、战略规划、规范治理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易晓荣先生任职期间所作出的贡献深表感谢！

（二）补选董事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电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第四届第八十二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同意提名姚丹花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并将相关事项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任期自股东会审

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期满换届之日为止。如股东会审议通过前述事项，董事会拟另行召开会议选举姚丹花女士为公司董事长、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

本次董事变更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二、公司聘任总经理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第四届第八十二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寿焕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期满换届之日为止。自本次聘任之日起，陈寿焕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本次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高级管理人员调整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特此公告。

附件：相关候选人简历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7日

附件：相关候选人简历

1. 姚丹花女士

姚丹花，女，1977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曾先后或同时担任上海锅炉厂有限公司设计处副处长，技术部副部长、部长，上海锅炉厂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现任上海电气电站集团副总裁，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姚丹花女士除在关联企业上海电气电站集团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任职资格要求，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 陈寿焕先生

陈寿焕，男，198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先后或同时担任上海电气重工集团总裁工作部副部长（主持工作），上海重型机器厂有限公司经济运行部部长，上海电气上重碾磨特装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世达尔现代农机有限公司总经理，张化机（苏州）重装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张化机（苏州）重装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陈寿焕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任职资格要求，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